

数理学院2024年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

根据《关于做好2024年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教通知【2024】137号），结合学院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数理学院制定2024年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具体如下：

1、申请要求和接收要求参照（教通知【2024】137号）文件执行。

若申请转入人数超出专业可接收限额时，学院数学、统计学科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详见附件1，物理学科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详见附件2。

2、学院转专业考核小组：

组长：庞晓露、牛珩

副组长：刘宇、陈雷

成员：赵金玲、曹丽梅、储继迅、李明芳、王云良、邱红梅、徐美、段嗣斌

本方案执行过程中，如遇上级政策变化，可做相应调整。本方案由学院负责解释。

数理学院

2024年7月17日

附件1：

数理学院数学、统计学科

2024年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

一、2023级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

1、面试名额

转专业实行差额面试，面试名单由教务处初审通过的名单确定。

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录取6人；

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录取7人；

统计学专业录取6人。

2、面试

学生面试内容为综合素质考核，主要包括：专业素质、沟通能力等，每人面试时长为5分钟左右。各接收专业成立转专业面试小组，对参加面试的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由面试组评委打分。对面试分数不及格的学生直接淘汰。

3、面试通知

面试名单、面试时间、面试地点将另行通知，面试学生根据通知的面试时间提前半小时达到面试等候地点。

4、拟录取名单确定

对面试分数及格的学生，拟录取名单根据各专业的转专业录取名额和学生的综合成绩排序确定。学生的综合成绩由教务处给的成绩（70%）、该生已经修完的数学类主要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20%）以及面试成绩（10%）所确定，综合成绩总分为100分。

二、转入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统计学专业的学生须终止修读前面相应的辅修专业，已修读学分和已缴纳学费按照《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修读辅修专业管理办法》处理。

数理学院数学、统计学科

2024年7月17日

附件2：

数理学院应用物理学专业（不含黄昆英才班）

2024年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

一、2023级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

1、考核方式及录取名额

转专业选拔考核实行差额面试，面试名单由教务处初审通过的名单确定。应用物理学专业（不含黄昆英才班）2023级录取12人。

2、面试

学生面试内容为综合素质考核，主要包括专业素质和沟通能力等，每人面试时长约为5分钟。物理学科成立转专业面试小组，对参加面试的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并给出面试成绩。面试分数不及格的学生直接淘汰。

3、面试通知

面试名单、面试时间、面试地点将另行通知，面试学生根据通知上的面试时间提前半小时达到面试等候地点。

4、拟录取名单确定

对于通过面试的学生，拟录取名单根据学生的综合成绩排序确定。学生的综合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教务处提供的成绩占70%，该生已修完的物理类主要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占20%，面试成绩占10%。

二、2022级本科生校内转专业选拔考核方案

应用物理学专业（不含黄昆英才班）2022级录取1人。其它规定同2023级。

三、转入应用物理学专业（不含黄昆英才班）的学生须终止修读应用物理学辅修专业，已修读学分和已缴纳学费按照《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修读辅修专业管理办法》处理。

数理学院物理学科

2024年7月17日